



日前公布的《河北雄安新区规划纲要》提出,塑造中华风范、淀泊风光、创新风尚的城市风 貌。这意味着雄安城将有鲜明的"中国面孔"、自然的"水乡气息"和时尚的"创新范儿"。这些面 孔和气质将如何体现? 未来雄安究竟长什么样? 新华社记者专访了参与规划纲要编制的中国 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总规划师朱子瑜。

新华社记者齐雷杰、王敏

塑造新时代城市风貌

记者:雄安规划纲要专门有一章内容是 "塑造新时代城市风貌",为什么要对城市风貌 作出专门规定?

朱子瑜:城市风貌,表达一个城市的价值 取向和文化追求,是城市的"面孔"和"气质",由 自然禀赋、形态格局、设计风格等构成。社会上 形象地称之为"一看树、二看路、三看建筑"。

塑造城市风貌,是新时代文化彰显和 新发展理念的体现,也是未来我国城市高 质量发展的重要内涵之一。雄安要贯彻 落实好中央对于新区设立的定位和要求,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突出"绿色、生 态、宜居"发展方向,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

体现"中华风范

记者:"中华风范"体现在哪些方面? 朱子瑜:"中华风范"体现在多个方面:

'方城"——传承中华传统营城理念,构建 个布局规制对称、街坊尺度宜人的"方城"。 在我国数千年营城实践中,"方城"形制一直是 平原城市的主要形式,是中国城市在世界城市 文明中的代表形制。

中轴对称——以中轴线为核心建立对称 均衡的空间格局,体现山川定位、天人合一的 中华营城理念。城市格局秩序严谨,空间层次 主次分明,具有丰富文化内涵。南北中轴线展 示历史文化生态特色,以规划和建筑的语言体 现华夏文明、民族复兴、中华腾飞。东西轴线 结合轨道廊道串联城市组团,集聚公共交通、 公共活动、城市功能等。

苑囿景观——将城市视作一个大园林,以 大尺度造园手法,形成"北城、中苑、南淀"格

局。起步区"北城"布局城市组团,营造城中有 园、园中有城的现代化园林城市;"中苑"利用 中部低洼地带,恢复历史上的大溵古淀;"南 淀",严控临淀建设,利用白洋淀生态资源和燕 南长城遗址文化资源,塑造传承文化特色、展 现生态景观、保障防洪安全的白洋淀滨水岸

平原建城——"平原建城,理水为先"。新 区科学利用场地,灵活建设"台地","台地"之 间留作蓝绿空间。结合雨洪通道、淀边湿地构 建生态湿地网络,组团内部通过滨水空间串联 景观水体,形成城水相依、城淀共生共荣的特 色景观

城市形态和格局方面,遵循对称、天人合 、街坊等中华营城理念,形成轮廓舒展、韵律 起伏的城市天际线。原则上不建高楼大厦,充 分体现城市与自然环境最高境界的协调。

塑造"淀泊风光"

记者:塑造"淀泊风光",要开展哪些方面 工作?

朱子瑜:塑造"淀泊风光",要开展以下几 方面工作:

加强白洋淀生态修复,充分发挥其生态 景观优势——实施退耕还淀,淀区逐步恢复 至360平方公里左右,重现"碧波万顷,荷塘苇 海"景观。开展全方位生态治理和修复,优化 白洋淀生态系统结构,使其成为华北地区最 具特色的魅力地区之-

塑造与淀区相得益彰的城市特色景 一起步区城市环境景观、特色风貌要和 白洋淀的自然景观相互映衬、共生共荣。我 们希望在白洋淀边描绘这样一幅和谐的城市 画卷:树梢下、森林中,灵动舒朗;淀泊旁、蓝 绿间,清新明亮;街巷边、庭院里,亲切宜人。

加强对城市建设的管控——严格杜绝城 市建设对淀泊生态环境的不良影响,以"禁人 淀、慎临淀、宜望淀"为原则,妥善处理白洋淀 与城市的关系。

体现"创新风尚"

记者:"创新风尚"如何体现?

朱子瑜:"创新风尚"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尺度适宜的组团式布局——以组团式布局 解决城市"摊大饼"问题。起步区北部布局5个 功能混合、职住平衡的组团,人口密度合理。打 造规模合理、层次清晰、互联互通、高度一体化 的城市轨道交通体系,支撑组团式空间布局。

宜居宜业的城市现代空间——建设优美、 安全、舒适、共享的城市公共空间。城市外部 的环起步区绿化带、湿地景观、郊野公园与城 市内部的特色公园、街头绿地、城市绿道以及 特色街道串联一体;注重公共空间景观环境的 艺术化处理;提高公共空间舒适性、可达性和 安全性,全龄友好。按照邻里概念设计社区尺 度和规模,社区服务便捷完备。

蓝绿环绕的公园城市——建设清风通道, 将白洋淀凉爽空气输送到城市中心。构建大 型郊野生态公园、大型综合公园及社区公园组 成的宜人便民公园体系,实现森林环城、湿地 入城.3公里进森林.1公里进林带.300米进公 园,街道100%林荫化,绿化覆盖率达到50%。

中西合璧、以中为主、古今交融的建筑风 一严谨细致做好单体建筑设计和管控。 既体现地域特色,又吸收国外精华;既有古典 神韵,又具现代气息,展示多元包容、传承文 化、面向未来的创新风尚。

总之,起步区城市风貌将基于城市建设特 征、自然禀赋等,重点打造"一方城、两轴线、五 组团、十景苑、百花田、千年林、万顷波"的特色 空间。

集中解决重点区域村 庄 突出 环 境 问 资金分 ?配给予贫困 地 \overline{X} 重点倾

本报讯(记者刘岚)近日,省环保厅印 发《关于切实加强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 求,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按照"突出重 点、注重实效、公开透明、强化监管"的基 本原则,集中解决重点区域村庄突出环境 问题;资金分配过程中,继续将脱贫攻坚 作为资金分配的一项重要参考因素,给予 贫困地区资金重点倾斜。

整县推进, 集中解决重点突出问题

根据通知,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主 要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包括饮用 水水源地保护、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 治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或含两项以上整 治内容的综合类项目。

各市(区)应优选农村环境整治积极 性高、项目实施和保障措施有力的县,以 整县推进为主要方式,集中解决重点区域 村庄突出环境问题,不断巩固提升农村环 境整治成果。

中央环保投资项目储备库是农村环 境整治资金安排的基础,主要支持纳入储 备库的项目,未入库项目或入库项目不符 合质量要求的,原则上不予支持。各地要 坚决杜绝等靠思想和麻痹懈怠情绪,及时 申请项目入库,形成"建设一批、补充一 批、退出一批"的良性循环机制。

加快实施,防止资金长期滞留

通知提出,要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 县级人民政府是专项资金项目的实 施主体,也是资金管理使用的责任主体。 各地要加快项目前期工作,由"钱等项目" 向"项目等钱"转变。要抓紧将已下达资 金落实到具体项目上,推进资金支出和项 目实施,强化工作调度和日常监督检查, 严格专项资金审计,确保资金使用绩效, 防止资金长期滞留。

对前期工作扎实、具备开工条件或已 开工的项目,要优先予以资金支持;对项 目实施涉及的政府采购、招投标等程序方 面的实际问题,要在政策范围内,尽可能 给予简化;根据工程进度,及时拨付资金, 保障工程建设需求。

强化监管,杜绝套挪专项资金

通知强调,要强化资金全过程监管, 坚决杜绝套取、骗取、截留、挤占、挪用专 项资金问题发生。对已经获得其他专项 资金的,不得重复安排。

农村环境整治年度任务原则上应在 资金下达后一年内完成,对结余资金和连 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将收回统筹使

资金安排使用的有关情况,在政府网 站、村务公开栏内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 督。对工作成效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地 方,在资金分配时给予倾斜;对不作为、乱 作为等问题,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完善保障,鼓励农民投工投劳

通知明确,要完善运营保障和投融资 机制。各市要加快建立农村环境整治长 效管理机制,完善项目后期运营保障措 施,鼓励农民投工投劳,确保农村环境治 理工程建得起、用得上,实现农村环境整 治工作的常态化、长效化,彻底解决农村 环境脏乱差问题。

要积极创新,拓展农村环境保护投融 资渠道,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 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形式,充分发挥专 项资金的引领作用。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集中资 源打赢脱贫攻坚战,对于我省45个国家级 贫困县,确需对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进 行统筹的,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政策规定, 在资金使用范围内提出包括主要目标和具 体建设任务在内的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 案,及时报省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备案,作 为有关部门加强指导、监督问责的重要依

资金下达后,试点贫困县要加快项目 实施并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 支得出、用得好,避免闲置、浪费或挪用。